



石膏固定之護理指導



97.05 制定、100.05 1 修、112.09 2 修

- 一、若是使用熱石膏，上石膏最初 10-15 分鐘內會有溫熱感，當水分蒸發時會有發冷感，肢體末端可予以保暖，但不可壓迫石膏。
- 二、可用軟枕頭墊高患肢（高於心臟），以減輕腫脹疼痛。
- 三、每天須評估患肢末端，若有冰冷、發紫、蒼白、嚴重之腫脹、麻木、感覺遲鈍或劇烈疼痛等現象，應立即告知醫護人員或就醫。
- 四、請勿自行拆除石膏或石膏內的棉捲。
- 五、若石膏裹住的皮膚搔癢時，可輕輕拍打石膏、用 75% 酒精抹於石膏外圍皮膚，或以冷風朝石膏開口吹，切不可用棍子、鐵絲抓癢，以免皮膚破皮而造成傷口感染。
- 六、請保持石膏乾燥，石膏髒了不可用水洗，於洗澡時，避免接觸水源，建議可使用塑膠袋包覆。
- 七、露於石膏外之手指或腳趾應經常活動以促血液循環，減少腫脹，更可減少關節僵硬及肌肉萎縮而保持功能。
- 八、使用拐杖或助行器下床活動時，應注意安全以防跌倒。
- 九、石膏固定時間不同，應遵照醫師指示前來門診拆除。
- 十、石膏拆除後，儘量練習各關節之運動，恢復各關節之功能，以防僵直及肌肉萎縮。
- 十一、患肢末稍的循環及感覺呈現異常疼痛、麻木時，應儘速就醫。

祝您早日康復

※急診諮詢電話：04-23934191 轉 525434

國軍臺中總醫院急診室 關心您